

合肥市教育局

合教秘法〔2018〕559号

转发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 2018年国庆节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主管部门，各市管学校，各市属高校：

现将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2018年国庆节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思政〔2018〕8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切实维护我市教育系统国庆节期间安全稳定。

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思政〔2018〕89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2018年 国庆节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、厅属中专学校：

根据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切实做好2018年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皖安办〔2018〕64号）精神和有关要求，现就做好2018年国庆节期间学校安全工作强调如下。

一、切实强化学校安全意识。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进一步增强底线思维，强化红线意识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紧绷安全之弦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周密安排部署，强化责任落实，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，确保学校安全稳定。

二、切实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，认真制订国庆节期间安全防范措施并狠抓落实。一是在放假前，要对师生集中开展一次以交通安全、食品安全、防暴恐、防火、防盗、防骗、防溺水、防挤压踩踏等为主要内容的安全教育，普及安全常识，强化学生安全意识，提高学生自我防范和自救互救能力。二是要进一步落实学校安全保卫制度，严格落实门卫和校园值班巡查制度，严格实行外来人员、车辆登记制度，控制外来人员、车

辆出入。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巡逻，严防校园治安案件发生。三要进一步加强寄宿学生管理，严格实行住宿学生离校请假、返校销假制度，做好假期留校学生管理服务工作，做好少数民族学生管理服务工作。四要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，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教师以任何名目利用假期组织学生集体补课、有偿补课；未经批准，学校和教师不得擅自组织师生员工集体外出活动；严禁组织师生利用假期参加商业性庆典和演出活动，落实校内大型活动安全保障措施。

三、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。在秋季开学检查的基础上，深入开展“铸安”行动和安全生产攻坚行动，结合近期重点，开展以危险化学品安全、消防安全、校车安全、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等为重点的隐患整治“回头看”，确保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，不留死角、不存盲区。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，要列出清单、建立台账，明确整改时限、责任和预案，切实堵塞漏洞，确保学校安全。

四、严格值班值守和应急管理制度。要严格落实学校24小时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，强化值班岗位职责，严肃值班纪律，带班领导要随时掌握学校安全动态。要健全应急协调机制，制订完善应急预案，要保障值班电话、传真等通信设备和通信线路畅通。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要及时准确上报，并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理，强化舆情导控，防止负面炒作。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